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文件

市教科发〔2021〕21号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征集西安课堂革命教科研成果的通知

各区(县)教研室(教师进修学校)、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各开发区教育局、国际港务区教育卫健局、直属学校、幼儿园:

为了进一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和《西安市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落实“课堂革命，陕西行动”，深耕“三个课堂”，实现育人方式转变，带动全市区县、各中小学深耕教研教改，聚焦学校课程课堂，让三个课堂成为提升我市中小学课堂教学改革进程的重要指引，加快形成课堂教学改革方面的突出经验，及时总结孵化课堂改革系列成

果。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决定开展征集西安课堂革命系列教科研成果的活动。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西安市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市级实验学校；品质课程实验学校；思维型教学实验学校；劳动教育实验学校；思政课教育教学实验学校；学科思政教育教学实验学校；综合实践活动实验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实验学校；科技创新与科学教育实验学校；人工智能教育实验学校；STEAM 教育基地学校、STEAM 教育实验学校；新课标新高考学科教研基地学校。

二、内容范围

1. 学校课程建设研究报告（五育课程校本化构建，形成了体系完整、特色鲜明的学校课程体系，课程构建、课程组织实施及课程评价）；
2. 学校课堂教学改革方面的典型做法和经验，形成研究报告；
3. 学校在课后服务方面的具体做法、组织实施和经验做法总结报告；
4. 学校在五项管理方面（作业、手机、睡眠、读物、体质）有效统筹，改进提升的具体做法经验总结报告；
5. 学校在劳动教育、在美育、体育建设方面（可选择其中一项），形成“一校一品”经验总结报告；
6. 学校在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科学教育、综合实践活动、

财经素养教育、STEAM 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可选择其中一项）等方面经验总结报告。

三、报送要求

请各区县高度重视，积极在区域学校范围组织上报，所有的教科研成果不限数量，区县可择优推荐上报。请于 7 月 5 日下午 18:00 点前将所有成果纸质版报送至：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西门里南马道巷 31 号）

联系人：李明艳 电话：13772095843

所有资料电子版发送至：284088906@qq.com

西安市教科院将在学校申报、区县推荐的基础上，认真遴选各类教科研成果，不断总结我市课堂革命的有效做法和经验，对其中优秀的成果集结成册出版，优先推荐国家、省市级教育刊物发表。

附件：西安课堂革命教科研成果汇总表



附件：

西安课堂革命科研成果汇报表

区县（盖章）：

填报人：

联系人电话：

序号	学校	成果名称	联系电话	备注

备注：在“备注”栏注明六项成果类别：如课程建设、教学改革、课后服务、五项管理、劳动教育（美育体育）、综合实践活动（心理健康教育、科学教育……）。